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: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: 2019 年 5 月 17 日(星期五)下午二时二十分
- 2、召开地点: 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椭圆形大楼二楼阶梯会议室
- 3、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4、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: 潘志荣董事长
- 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 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, 决定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的出席情况: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, 代表股份 84,745,945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5.7118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4 人, 代表股份 84,545,945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5.598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, 代表股份 200,00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079%。

2、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, 代表股份 84,745,945 股, 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45.7118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4 人, 代表股份 84,545,945 股, 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45.598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, 代表股份 200,00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079%。

3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，代表股份 1,914,97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032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1 人，代表股份 1,714,97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925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0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079%。

4、外资股中小股东出席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，代表股份 1,914,979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1.032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1 人，代表股份 1,714,979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 0.925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0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079%。

5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：

出席、列席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包括：董事 6 人，监事 2 人，高级管理人员 3 人及证券律师 2 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表决情况：

（一）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二）表决情况如下：

议案一：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二：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三：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四：2018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五：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六：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七：续聘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5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4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6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5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4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八：支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19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5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4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6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5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4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九：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以其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5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4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6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5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4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（适用有发行境内、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）：

同意 1,7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556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20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444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十：关于控股孙公司上海灿坤以其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十一：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（适用有发行境内、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）：

同意 84,745,945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914,979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

议案十二：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12.01.候选人：补选徐霄菀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
同意股份数:84,745,945 股

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12.01.候选人：补选徐霄菀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
同意股份数:84,745,945 股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12.01.候选人：补选徐霄菀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
同意股份数:1,914,979 股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12.01.候选人：补选徐霄菀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
同意股份数:1,914,979 股

表决结果：同意当选

议案十三：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13.01.候选人：补选徐德耕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4,745,945 股

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13.01.候选人：补选徐德耕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84,745,945 股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13.01.候选人：补选徐德耕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1,914,979 股

外资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13.01.候选人：补选徐德耕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
同意股份数:1,914,979 股

表决结果：同意当选

三、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，经办律师邹云坚、庄浩佳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：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17日